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 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3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所刊發的公告，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  
于麗娜  
公司秘書

中國·洛陽  
2022年3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黎曉煜先生(董事長)及劉繼國先生；非執行董事李鶴鵬先生、謝東鋼先生及周泓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敏麗女士、王玉茹女士及薛立品先生。

\* 僅供識別

#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和《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工作细则》（以下简称《工作细则》）的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现就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 一、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薛立品先生、王玉茹女士为独立非执行董事，周泓海先生为非执行董事，董事会审核委员会主席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薛立品先生担任。第八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的构成符合《指引》及《工作细则》的要求。

### 二、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召开情况

董事会审核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开展工作，报告期内共召开审核委员会会议 7 次，全体委员出席了全部会议，具体工

作及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一）第八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

2021 年 1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年报编制工作计划及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

**（二）第八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

2021 年 1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告及计提资产减值情况。

**（三）第八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

2021 年 3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辞退福利的议案、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内控评价报告、公司 2020 年度持续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关于确定 2020 年度审计机构酬金及聘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

**（四）第八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五）第八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2 年-2024 年

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

#### **（六）第八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2021 年第六次会议**

2021 年 9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021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与采埃孚一拖（洛阳）车桥有限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上限的议案。

#### **（七）第八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2021 年第七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021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和公司 2021 年度内控评价工作方案。

### **三、审核委员会 2021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 **（一）审阅公司定期报告（含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审核委员会认真审阅公司 2020 年度报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第三季度报告。在 2020 年度报告及财务审计工作开始前，专项听取公司定期报告编制计划及外部审计机构关于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计划及重点关注事项的汇报。在 2020 年度报告（含财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对公司编制的年度报告是否符合上市地监管规则要求、财务报告的编制是否遵守会计政策等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贯彻了适当地会计政策，完整、准确、客观反映了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 2020 年度报告符合公司上市地监管规则要求。

#### **（二）审核公司关联交易并监控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审核委员会通过听取会计师的审计意见、与管理层深入交流，并审慎审阅公司年报及会计师出具的公司2020年度持续关联交易报告，认为公司在实施关联交易前履行了法定审批程序，各项交易协议严格按照批准的框架协议条款执行，交易金额未超出批准上限。

对于报告期内公司续签2022-2024年持续关联交易协议的事项，审核委员会委员对协议中定价条款，交易上限是否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等多个方面进行了审慎审阅。对有关协议签订和执行是否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进行了审慎审核。

### **（三）评估公司内控有效性**

报告期内，审核委员会按照《工作细则》规定对内部审计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检讨公司内控体系的健全性和有效性。在认真审阅公司2020年度内控评价工作方案的基础上，同意按照该方案开展内控评价工作，并对公司出具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审阅，认为公司各项重要业务和事项均已达到公司内部控制目标，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

### **（四）监督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根据公司上市地的监管条例和《工作细则》规定，审核委员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2020年度审计、审阅的有关程序和过程进行审查，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进行把关，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在独立客观性、专业技术水平、财务

信息披露审核的质量和效率、与管理层、审核委员会以及董事会的沟通效果等方面均表现良好，并依据会计准则和相关要求出具了客观、公正的审计意见，同意续聘其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 **（五）监督协调内外部审计机构及相关方沟通**

报告期内，审核委员会委员通过定期会议或其他沟通方式，充分听取和了解公司及外部审计机构意见。在财务审计过程中关注并及时了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进度，就有关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审计结论、管理建议等重要事项及时与外部审计交换意见。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及人员的有效合作、充分沟通。公司为外部审计机构提供必要的材料和数据支持，提高了审计工作的便利性和工作效率。

####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全体委员依据《指引》及《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审核委员会的相应职责，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作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2022 年 3 月 29 日